

索尼中国董事兼首席财务官三好林太郎：CSR 是企业的立身之道

2016 年,是索尼公司成立 70 周年,也是索尼中国成立 20 周年的纪念年。作为企业公民,履行自身的社会责任并积极回馈社会是企业的立身之道。就此话题,《公益时报》采访了索尼中国董事兼首席财务官,同时也是索尼中国 CSR 工作的负责人三好林太郎。

为了下一代

《公益时报》:索尼在中国主要在哪些领域开展公益活动,回馈社会?

三好林太郎:本着“植根中国、长远发展”的企业理念和“为了下一代”的 CSR 理念,我们主要在教育以及环境保护领域开展了大量的 CSR 活动。

在教育领域,从小学、初中、高中、大学到普通公众,索尼创意了多个科普教育、文化交流的公益项目,覆盖不同年龄层的受众。

在初级教育方面,作为影响力辐射全国各省市的实体科技馆,索尼探梦自 2000 年成立至今,总投资接近 6 亿人民币,总参观者超过 230 万人。索尼探梦特色的馆外爱心科普活动覆盖全国 20 多个城市,近百万名学生参与其中。

同时,在对国内需要教育支

援的地区,我们也一直在持续进行公益投入。2003 年,索尼中国启动了支持偏远地区和贫困学校的索尼爱心助学工程。2013 年,该项目升级为“索尼梦想教室”,不仅关注孩子们学习的“硬环境”,也致力于“软环境”的提升。通过导入具有索尼特色的科学课堂,使孩子在“索尼梦想教室”中感受科学的乐趣,以“科技”助力,圆孩子们的梦想。

在文化交流和人才培养方面,索尼中国也独创了很多经典的 CSR 教育项目。2006 年起,索尼连续五年举办“海外学生交流计划”,活动覆盖国内 17 个城市,我们选拔优秀的中国高中生到日本访问交流,促进相互的文化交流。同样,自 2006 年起,我们连续七年实施学生设计工作坊项目,邀请中国大学生设计师在索尼创造中心完成设计作品,培养中国年轻的创意产业人才。

同时,索尼中国积极开展各类环境保护活动。最具代表性的 Hello Recycle 全国大学生资源回收再利用宣传活动已经连续举办 6 年。索尼中国各个生产场所、各分公司也有丰富的环境活动,比如我们每年都号召所有单位参与地球一小时活动,比如从 2011 年开始的植树活动以及让员工体验生物多样性的活动等,

让更多的人加入到环境保护事业中,共同努力。

《公益时报》:索尼为什么会选择教育和环境两个领域作为公益活动的重点呢?

三好林太郎:索尼的全球 CSR 理念是为了下一代,For the Next Generation,其中教育和环保是与这一理念非常契合、也是我们希望重点发展的领域。

CSR 是企业最基本的东西

《公益时报》:一家公司的发展,业绩可谓是公司的硬实力,CSR 是软实力。索尼的 CSR 战略在公司整体战略中的位置是怎样的?

三好林太郎:同业绩相对应,社会责任是看待企业活动的另一个角度。为顾客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是企业最基础的社会责任。在履行社会责任的活动当中,企业形象当然会有好的呈现,商业活动也会从中受益。索尼是一家全球公司,我们坚持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企业社会责任活动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也能让我们吸引到更多的人才来到索尼,增强员工的归属感。

《公益时报》:许多企业把 CSR 理解为做慈善,甚至作为商业活动的一种辅助手段,你如何



看待这个现象?

三好林太郎:索尼早早跳出了这一误区。首先,我们认为,不论是道德要求还是法律要求,都是企业最基本的东西。索尼的 CSR 涉及到七大议题:公司治理、合规计划、员工、责任采购、产品质量与服务、环境和社区,这其中会涉及到许多利益相关方,我们会在这七大方面全面推进 CSR 的管理工作。优秀产品的创造和服务的提供是 CSR 活动的基础,在这个基础上,我们会关注可持续发展的长远议题。

《公益时报》:索尼是全球性公司,在中国做 CSR 与其他地区有何不同?

三好林太郎:对全球性,我们有统一的要求,而针对各地域市场不同的文化习俗,以及如何更好促进地区发展,我们会有一些考量。在中国,不管是教育还是环境,都是社会非常重视的领

域,在这些领域做出贡献也是非常契合中国社会发展的。当然,中国有特殊的地方,比如在公益项目中,我们注重与政府及政府组织的合作,政府部门、政府组织、学校都是在中国地区实施公益项目非常重要的合作伙伴。

《公益时报》:索尼的员工在 CSR 体系中是什么样的角色?如何调动员工积极参与,让其从个人角度在 CSR 中受益?

三好林太郎:索尼员工是我们企业重要的利益相关方。我们有完整的员工培训体系,培训内容包括本职业务和非本职业务,让员工认同公司的价值、使命以及社会责任理念是非常重要的的一环。全球索尼员工都会非常积极参与公司组织的各种社会公益项目,这不仅体现出企业文化,也能提升员工个人的人文意识。志愿者服务是员工自我提升的重要途径。(王勇)

中国友好和平发展基金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本基金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已经登记管理机关审查通过,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现予摘要公布。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中国友好和平发展基金会			登记证号	公募基证字第 0010 号
业务范围	募集资金 专项资助 业务培训 书刊编辑 国际、国内合作与交流 咨询服务				
成立时间	1996-05-15	业务主管单位	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		
法定代表人	林怡	原始基金数额	800 万元	基金会类型	公募基金会
住 所	北京市台基厂大街一号			邮政编码	100740
联系电话	65594097	互联网地址	www.cffpd.org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1.接受捐赠、开展资助情况		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33,794,244.81	0.00	33,794,244.81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25,797,350.19	0.00	25,797,350.19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601,400.19	0.00	1,601,400.19	

2.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币(元)
项 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总收入	71,949,744.41	
本年度总支出	46,138,489.05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43,493,111.58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260,399.87	
行政办公支出	385,264.42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60.45%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5.73%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①资产负债表摘要		人民币(元)	
资 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95,546,505.22	191,894,376.46	流动负债	2,226,956.01	5,463,391.09
其中:货币资金	44,417,505.22	70,038,913.37	长期负债	0.00	0.00
长期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固定资产	52,114.19	73,419.55	负债合计	2,226,956.01	5,463,391.09
无形资产	45,986.04	33,802.08	限定性净资产	174,224,852.02	163,766,709.52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19,292,797.42	22,871,497.48
			净资产合计	193,517,649.44	186,638,207.00
资产总计	195,744,605.45	192,101,598.0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95,744,605.45	192,101,598.09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项 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6,609,761.32	32,036,774.20	38,646,535.52
其中:捐赠收入	1,757,470.61	32,036,774.20	33,794,244.81
政府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3,981,624.72	0.00	3,981,624.72
二、本年费用	46,138,489.05	0.00	46,138,489.05
(一)业务活动成本	43,493,111.58	0.00	43,493,111.58
(二)管理费用	2,645,664.29	0.00	2,645,664.29
(三)筹资费用	-286.82	0.00	-286.82
(四)其他费用	0.00	0.00	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3,107,427.79	-43,107,427.79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3,578,700.06	-11,070,653.59	-7,491,953.53

四、审计机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事务所

五、监事:樊宝金 宗林红 陈伟

六、年检结论:合格。

民政部

2016 年 6 月 21 日